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  
15樓

承辦人：約僱職代 蔡佳穎

電話：3322101#7457

電子信箱：1005336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內柵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14001499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\_1140014995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頒布「幸福教育、健康臺灣 幸福學校、師生  
共好：教育部社會情緒學習中長程計畫第一期五年計畫」  
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4年2月19日臺教學(一)字第1142800594號函  
辦理。
- 二、為實踐「健康臺灣」之國政願景，教育部邀集國家教育研  
究院、地方政府、民間團體及相關專家學者，擘劃旨揭中  
長程計畫，理念為營造友善且幸福的校園環境，提升教職  
員與學生的情緒健康，期涵蓋學習有關人際互動、同理關  
懷他人、道德責任等知識、技巧、態度、信念的教育過  
程。
- 三、社會情緒學習架構，包括自我覺察、自我管理、社會覺  
察、人際關係技巧、負責任的決定，與經濟合作暨發展組  
織與聯合國教科文組織所提出的願景與趨勢相符，希促成  
各單位間相互理解與協作，並整合相關資源積極推動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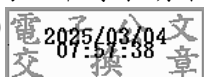


四、旨揭中長程計畫係有五個推動面向，包含在地經驗、人才培力、學校文化與環境、跨系統連結、推廣傳播與國際連結，請貴校於推動相關策略及具體行動時，依該計畫理念與目標進行檢視。

五、檢附旨揭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裝

訂



線

